

CONTAX



G2

中国网络摄影

<http://www.chinaphotography.com>

中文使用說明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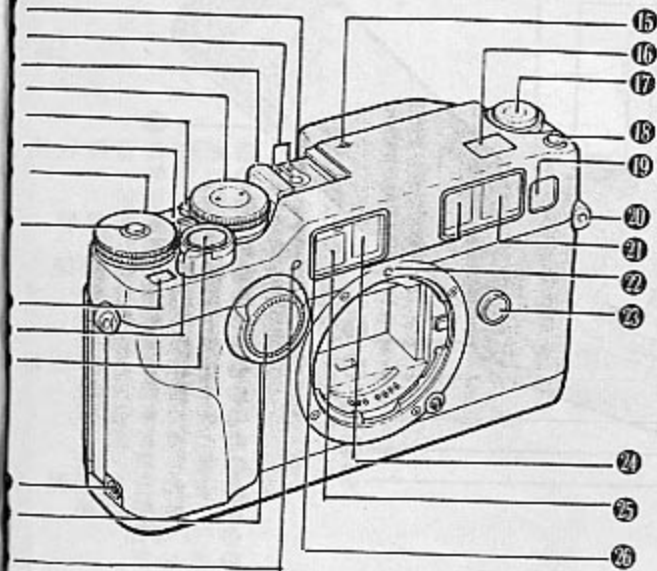
目錄

各部名稱	4
●基本步驟	6
●拍攝前基本動作	
裝入電池	11
<檢查電池>	
<換裝電池>	
<電池注意事項>	
裝卸鏡頭	14
主開關	18
觀景窗顯示訊號	19
顯示幕/計數器	22
視力調整	23
裝入軟片	25
設定及檢查軟片感光速度	27
快門速度轉盤	31
驅動模式轉盤	32
對焦模式轉盤/對焦鎖鈕	33
握穩相機	34

倒片	35
●鏡頭對焦	
驅動模式及對焦模式應用	36
自動對焦	38
手調對焦	45
使用自動對焦注意事項	48
●相機功能及使用技巧	
選擇曝光模式	53
光圈優先自動曝光	54
手調曝光	56
長期曝光〔B〕	57
曝光補償	58
<1. 使用曝光補償轉盤>	60
<2. 使用A/E鎖>	61
<3. 使用A.B.C.模式(連拍三張自動曝光補償)>	63
閃光燈攝影	67
重複曝光	7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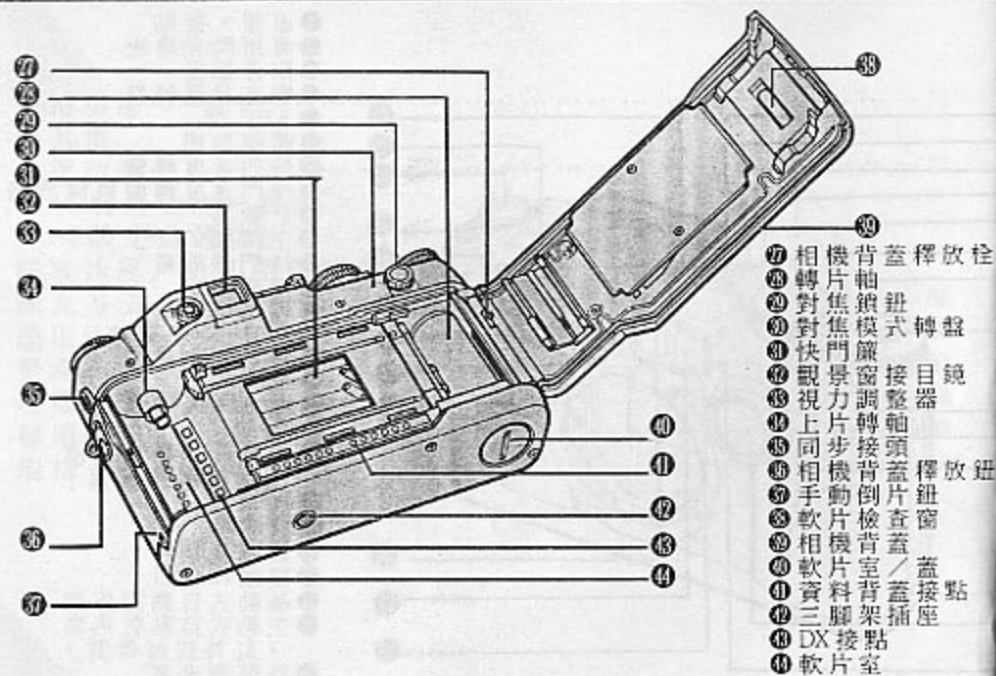
自拍功能	76
● 其他	
自選功能	77
<自選功能一覽表>	
<設定自選功能>	
釋放插座／拆卸相機背蓋	
測光方法	86
使用 Hologon 16mm F8 鏡頭	87
景深	94
相機維護與保養	96
專用配件（另購）	97
規格	109

各部名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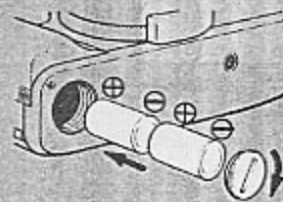


- ① 直接×接點
- ② 專用閃光燈座
- ③ 附件插座
- ④ 曝光補償轉盤
- ⑤ A.B.C. 桿
- ⑥ 轉盤指標
- ⑦ 快門速度轉盤
- ⑧ 快門速度轉盤鎖釋放鈕
- ⑨ 計數器
- ⑩ 主快門釋放鈕
- ⑪ 快門釋放插座
- ⑫ 對焦轉盤
- ⑬ 自拍LED指示燈
- ⑭ 距離參考指示
- ⑮ 顯示幕
- ⑯ 驅動模式轉盤
- ⑰ ISO鈕
- ⑱ 主動式自動對焦窗（紅外線發射器）
- ⑲ 肩帶孔
- ⑳ 取景窗
- ㉑ 鏡頭指標
- ㉒ 鏡頭釋放鈕
- ㉓ 被動式自動對焦窗
- ㉔ 主動式自動對焦窗（紅外線接收器）
- ㉕ 外部測光窗

基本步驟



1



裝入電池
(見 11 頁)。

2



裝入鏡頭
(見 14 頁)。

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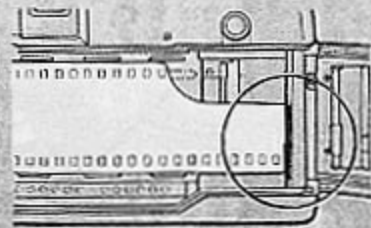
打開主開關
(見 18 頁)。

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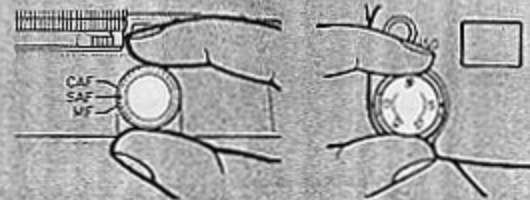
將軟片感光速度設定於
“DX”（詳見 27 頁）

5



裝入有DX編碼之軟片，將軟片頭拉至橙
色“Ⅰ”記號處。（詳見 25、26 頁）

6



將對焦模式轉盤轉至“SAF”處，驅動
模式轉盤至“S”處（詳見 32、33 頁）。

7



將快門速度轉盤設於
“AUTO”（自動）處
（詳見 31 頁）。

8



設定光圈
(詳見 54 頁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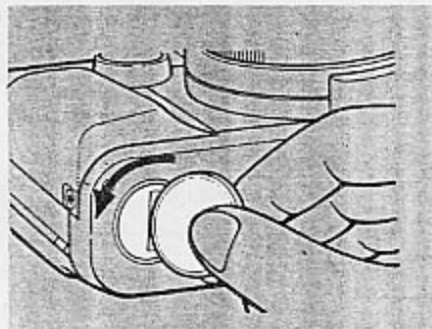
9



用對焦框對準主體，半按快門鈕。待對焦信號出現後，將快門鈕按到底即可完成拍攝（詳見 38 頁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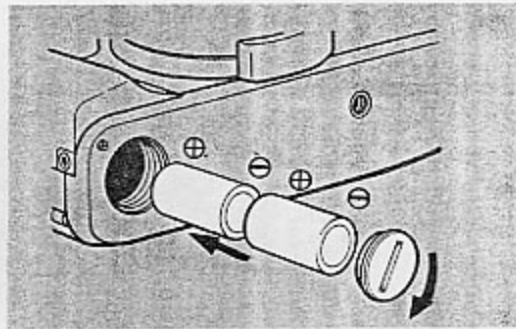
拍攝前基本動作

裝入電池



更換電池前應先將主開關關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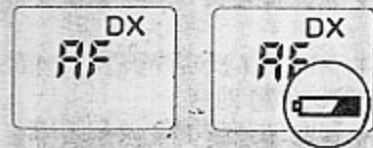
1 用一枚銅幣轉開電池室蓋（如圖示）並取下電池室蓋。



2 裝入二枚 3 V 鋰電池（CR2），正、負極排列應如圖示。

● 若電池正、負極順序錯誤，相機不會動作且可能引起故障。

3 重新蓋上並鎖緊電池室蓋。



<更換電池>

若顯示幕上出現“”記號，表示應更換電池。請將主開關設於“OFF”（關）的位置，打開電池室蓋，並用新電池更換之。

● 雖然出現“”信號，您仍可繼續拍照，但最好儘早更換電池。請小心，若電池電力耗盡，“”信號會閃爍或消失，相機即無法使用。

● 有些電池於裝入電池室之初，電壓可能會暫時降低。您不必為此擔心，因為只要電源一打開，它們就會恢復正常。但是，假若一裝入電池，“”信號即出現，請關掉主開關，然後再度打開開關。若“”信號消失，表示您可使用這些電池。

檢查電池>

入電池後，請先操作相機，若“”（電池警告信號）未在示幕上出現，則表示電池電壓正常。

<電池注意事項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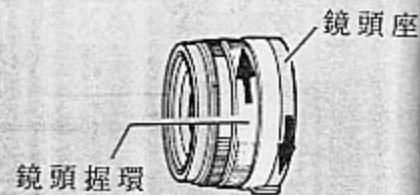
- 更換電池時，請使用同型產品，切勿將不同型號或新舊電池混用。務請同時使用二枚全新同型、同廠牌之電池。
- 一般而言，低氣溫會使電池效力降低。若您在寒冷的天氣中拍照，最好將相機放在袋中或衣服內保溫。當您在常溫下拍照時，受低溫影響的電池就會恢復正常。
- 裝入電池前，請先用乾布將電池兩極擦拭乾淨，因汗漬或污垢會造成接觸不良。
- 若欲長途旅行，請隨身攜帶備用電池。
- 切勿將廢棄之電池丟入火中，或試圖將其拆解，以免造成危險。
- 3V 鋰（CR2）不可充電。
- 應將電池存放於兒童不易取得之處。



<裝上鏡頭>

首先，取下相機的機身蓋及後蓋。接著，握著鏡頭握環並將鏡頭上的紅點對準相機上的鏡頭指標，將鏡頭插入後，再以順時鐘方向旋轉，直至鎖緊（有克啦聲）為止。

- 若鏡頭按裝不正確，或者紅點未對準鏡頭指標，您就不會聽到克啦聲。此時，請再將鏡頭取下。然後按圖示箭頭方向轉動鏡頭座環及握環（顏色較深者），即可再次裝上鏡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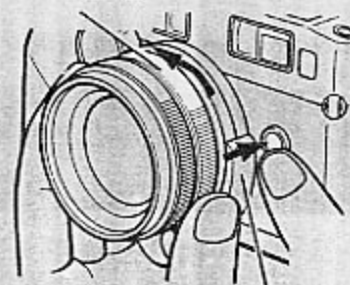


取下鏡頭

握住鏡頭握環並按下鏡頭釋放鈕，以時鐘方向轉動鏡頭，直至可將它取為止。取下鏡頭後，請將鏡頭之前蓋蓋上，相機的機身蓋也需蓋好。

裝卸鏡頭時，手指切勿觸摸鏡頭表面，相機內部及接點等。

鏡頭握環



此一部份無法轉動

- 更換鏡頭時，相機內若裝有軟片，則應避免直射之日光或其他強光。取下鏡頭後，切勿讓相機留置於直射之日光下過久。

- 裝卸 Hologon 16mm F8 鏡頭時，務要握住鏡頭護框。

取下鏡頭後，光圈環之使用範圍會改變，但非故障。一旦裝上鏡頭後，它即會恢復正常。

主開關

“關”



用主開關開啓及關閉相機，並設 AE 鎖 (AEL)。

拍照時，應將主開關鎖定於有克啦”聲之位置，以免誤觸之。

“OFF”：看不見紅點

不見紅點時，即表示主開關已關相機。若您不使用相機，請將主開關關掉，以避免誤觸快門。

“開”



紅色記號

開“ON”

此時，相機已打開。

“AEL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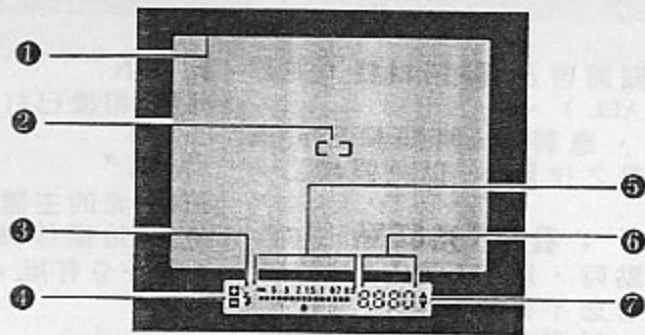
拍攝逆光的主體或以固定的曝光值連續拍攝移動中的主體時，AE 鎖十分有用。詳見第 43 頁。

如有下列情形，觀景窗內會出現信號，16秒後即自動消失：

- ① 打開主開關
- ② 主開關打開後，半按快門鈕或轉動對焦轉盤或按下對焦鎖鈕時。

當信號出現時，若您轉動一按鈕或轉盤等，信號即會再多顯示16秒。

(本圖列舉觀景窗內所有會出現之資料供您參考，但並非顯示之實例)



① 照片區域框

半按快門鈕時，顯示幕上之照片區域框會依據拍攝距離、鏡頭焦距等自動改變。拍照時，請讓主體位於區域框內。

② 對焦框

主體需放在此框內。

③ 閃光燈信號

如您使用TLA閃光系統來拍攝閃光照片，一旦閃光燈充電完畢，閃光燈信號“”會出現。若主體曝光正確，閃光燈閃光後，此信號會閃爍2秒。

④ 曝光補償信號

當您利用曝光補償鈕或A.B.C.模式補光時，相機將依據補償的方式來顯示“+”或“-”。

⑤ 對焦顯示

顯示對焦狀況。詳請參閱第36頁。

⑥ 快門速度／拍攝距離

快門速度之顯示範圍從1/6000秒至16秒。“6000”表示1/6000秒，“200”表示1/200秒，“16”表示16秒。採1/2級距。

使用手調對焦模式“MF”時，若按下對焦鎖鈕，相機將顯示離主體的距離（按下鈕時才會顯示）。

⑦ 曝光信號

使用自動曝光模式時，相機將顯示“▲”（超過）或“▼”（不足）信號，表示與曝光控制範圍之偏差量。使用手動模式時，相

機則會顯示“◆”(正確)，
“▲”(超過)，或(不足)
等信號。

部份蛇腹濾鏡或遮光罩可能
會出現在觀景窗的右下角，
您不必在意，因它不會出現
在照片中。

<顯示幕>

(本圖例將顯示幕／計數器上所有的
資料一併說明，但並非實例示範)



① ISO / DX 指示

此信號顯示軟片感光速度。使用設
定軟片感光速度模式時，它也會出
現。

● 自動模式設定 DX 編號的軟片時，
會出現“DX”信號。

② 重複曝光信號

③ 拍攝距離／軟片感光速度指示

半按快門鈕時，相機顯示拍攝距離。
但若按下“軟片感光速度鈕”，則改
換顯示軟片感光速度。它也顯示自選
功能的設定狀況。

④ 電池警告信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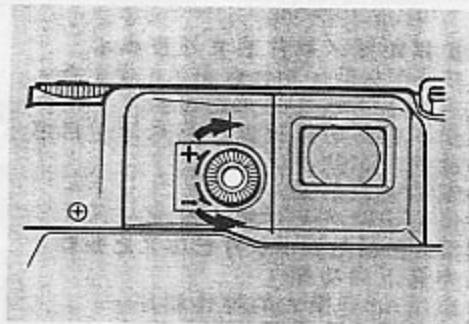
該換電池時，此信號會亮起。

通常計數器是顯示軟片已感光之張數，
它亦具下列功能：

- 顯示 A.B.C. 模式的操作順序。
- 顯示相機內之軟片已拍完。
- 自拍模式時，顯示剩餘時間。
- 長期曝光模式時，顯示已使用之時間。

<計數器>





本相機內置一視力調整器，如欲配合您的視力，請轉動視力調整器，直至位於觀景窗中間的對焦框變得清晰為止。可調整的範圍從+0.3至-0.2。

若此調整器不敷使用，可另購GFL型鏡片使用。

另購視力調整鏡片後之視力調整範圍（前，後比較）：

視力調整鏡片	調整範圍
無	+0.3D~-2.0D
GFL(-4)	-3.0D~-5.0D
GFL(-2)	-1.0D~-3.5D
GFL(+2)	+3.0D~+0.4D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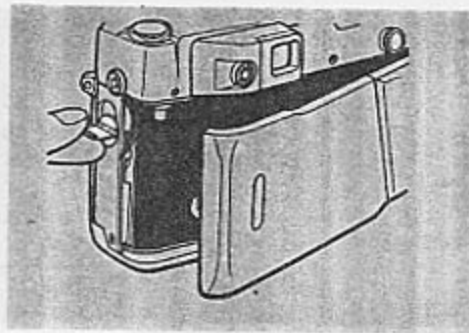


＜按裝視力調整鏡片＞

①如圖示，一面按壓接目鏡旁的相機肩帶止滑器，一面向上取出接目鏡框。同時要小心處理，以免弄髒鏡片。

②將鏡片放在接目鏡框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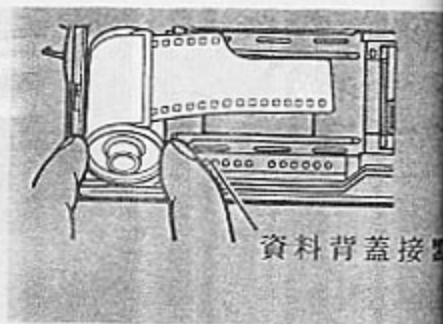
③將接目鏡左方的針栓插入其洞孔中，再將接目鏡框向下壓至原來位置。



拉起並旋轉相機背蓋釋放開關（依箭頭方向）。打開背蓋後，將開關放回原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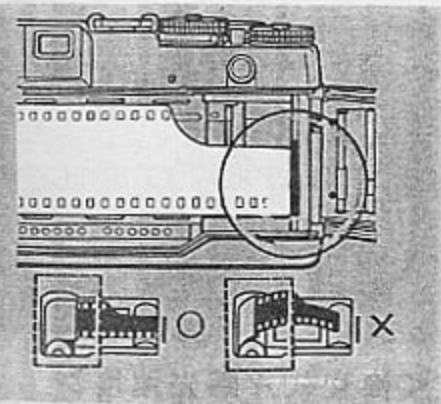
●上片時，切記要先將相機照片區域框上的保護層取下。

2 將軟片匣斜放入軟片室，凸出的一端要如圖示般朝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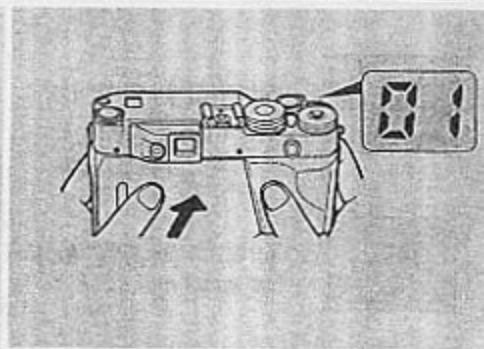
小心快門簾
快門簾為一精密零件，切勿手觸摸它或讓軟片頭碰到它。當軟片頭置於快門簾上面要別注意，切勿觸動快門。

- 請小心，切勿觸碰或污染接點及資料背蓋接點。
- 裝卸軟片時，應在暗處進行。



3 將軟片頭拉到橙色“1”號處，並將之放在軟片軸上，請小心，切勿讓軟片浮凸（見圖示）。

●若將軟片拉出太多，請於上片前將多餘部份轉回軟片匣內。



4 確實關上相機背蓋，一旦背蓋關上，軟片會自動捲進並於計數器顯示“01”時停止。

●若計數器閃爍著“00”，則表示軟片捲片不良。請打開背蓋，重新裝好軟片。

設定及檢查軟片感光速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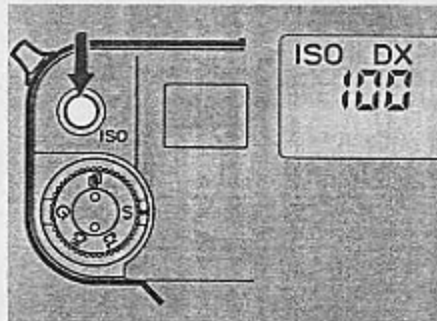
使用自動設定 DX
軟片感光速度



使用手動設定軟片
感光速度

若顯示幕出現“DX”信號，表示相機已自動依據軟片之 DX 編號設定軟片之感光速度。當您使用有 DX 編號的軟片時，不需任何調整。

若沒有“DX”信號，務請以手調方式設定軟片感光速度。



<檢查軟片感光速度>

- 打開主開關，若按下 ISO 鈕，顯示幕即會顯示軟片感光速度（ISO 值）約 16 秒。若使用自動設定軟片感光速度，顯示幕顯示“DX”。
- 顯示幕顯示軟片感光速度時，若半按快門鈕，顯示幕會再次顯示拍攝距離。

<設定軟片感光速度>

二種方法來設定軟片感光速度：按 DX 編號自動設定模式及手調模式。



■自動設定模式

如將軟片感光速度設於“DX”，並且您所使用的也是 DX 編號之軟片，相機就會自動根據您的軟片來設定感光速度。DX 軟片適用範圍從 ISO 25 到 5000。DX 標記及軟片感光速度均印在軟片包裝盒上。

- 若相機內裝入非 DX 軟片，相機自動把軟片感光速度設於 ISO 10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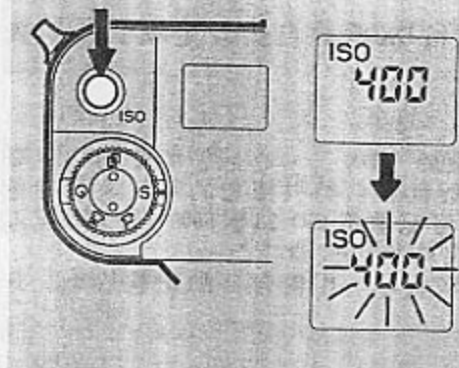


■手調設定模式

您可視需要來設定軟片感光速度。若您使用無 DX 編號的軟片，並要改變這卷軟片的感光速度，請以手調方式為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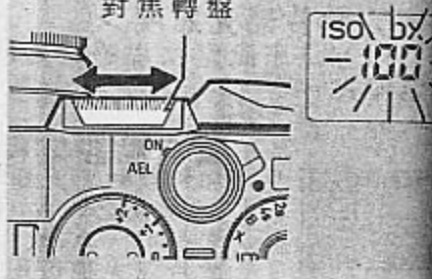
- 您可以 1/3 級距增加方式為之，ISO 範圍從 6 到 6400。
- 若軟片感光速度已被手動設定，相機即會依此數值設定 DX 軟片。

按著它約1.2秒以上



1 打開主開關。若您持續按著軟片感光速度鈕約1.2秒以上，顯示幕上的軟片感光速度就會開始閃爍。閃爍之後，請讓手指離開按鈕。

對焦轉盤



2 轉動對焦轉盤，直至“DX”或所需之軟片感光速度出現。動對焦轉盤時，軟片感光速度以1/3級距改變如下：

→DX↔6↔8↔10↔.....↔5000↔6400

3 主開關轉至“OFF”（關），即可完成設定。

若半按快門鈕，或按下對焦鎖鈕，或等候16秒，均可完成設定。

一旦完成手動設定軟片感光速度，該速度即被存入記憶體內並持續被使用，直至再次按照以上步驟將它改變。

設定軟片感光速度時，觀景窗內之顯示信號會閃爍，此時無法拍照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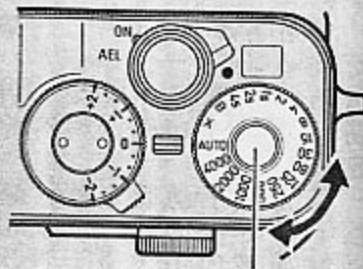
本轉盤可設定曝光值。將它轉到“**AUTO**”(自動)時，相機即採用光圈優先自動曝光。若將它轉至任一數值時，即為以手動曝光模式設定該值為快門速度。

快門速度之設定範圍是從“**4S**”(4秒)到“**4000**”(1/4000秒)採單一級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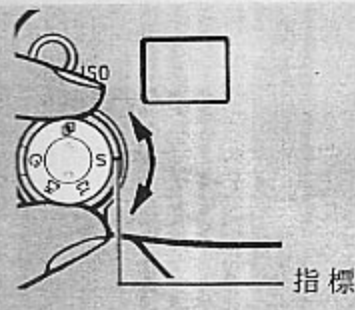
長期曝光時可轉至“**B**”，閃光燈同步時則轉至“**X**”，曝光值為1/200秒。

● 使用時，快門速度轉盤務必置於有“**克啦**”聲的位置(切勿置於二數字之間)。

● 為避免意外改變快門速度，“**AUTO**”及“**X**”會鎖定。改變設定值時，要一面按著快門速度轉盤鎖釋放鈕(在轉盤上方)，一面轉動轉盤。



快門速度轉盤鎖釋放鈕



“**S**”單張拍攝：

每按下一次，只拍攝一張。

“**CH**”，“**CL**”連續拍攝：

“**CH**”約每秒4張

“**CL**”約每秒2張，但是如果電池電力不足，使用低速快門，或是日期拍印時，則會減少張數。

“”自拍模式：

請參考76頁。

“”重複曝光模式：

請參考73頁。

下列驅動模式任您選用：

● 首先要確定所需模式記號要對準刻度指標(切勿置於二刻度之間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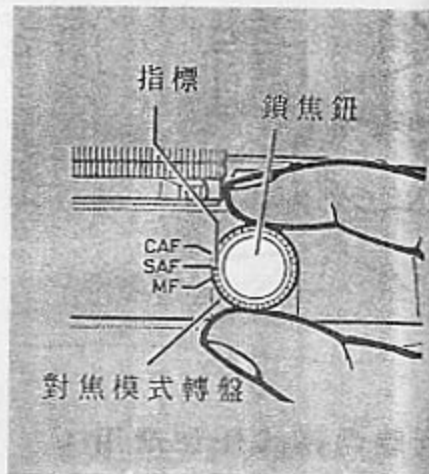
＜對焦模式轉盤＞

您可選用下列各對焦模式，詳見“鏡頭對焦”。

“SAF”模式：單張自動對焦
自動對焦在目標對準後，即鎖定。

“CAF”模式：連續自動對焦
不具鎖定功能。

“MF”手調對焦模式：
轉動對焦轉盤即可以手調對焦。



＜鎖焦按鈕＞

在使用“CAF”連續對焦模式中，如果需要鎖焦，則按下轉盤中按鈕即能鎖定目標。

拍攝前，務請先取下鏡頭蓋。

如要拍攝清晰的照片，必須先握穩相機。照片模糊多為相機晃動所致。

●右手放輕鬆並輕按快門鈕。拍照時，請暫停呼吸。

●兩臂夾緊，穩住相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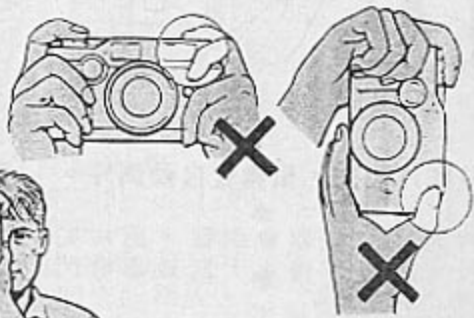
●手指切勿遮住鏡頭、對焦窗或感光器。

您不僅可橫握相機，亦可視主體需要，直握相機。總之，請先找出您覺得舒適的姿勢，並一直練習，直到習慣為止。拍照時，身體靠著樹木或建築物等，亦可增加穩定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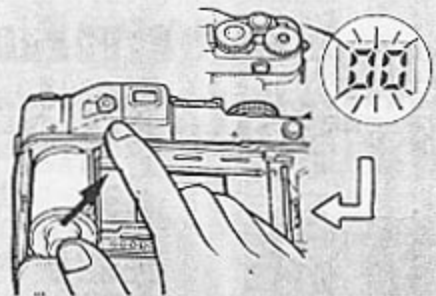
●手放輕鬆，輕按快門鈕，拍照時，請暫停呼吸。

手指不可擋住鏡頭、AF窗、紅外線發射器或ISO鈕。

●若觀景窗中整個顯示閃爍，則表示ISO鈕已被按下，相機已處於軟片感光速度設定模式且無法拍攝。此時，請查看軟片感光速度是否意外被改變了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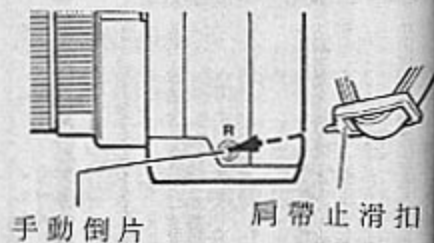
●兩臂夾緊，穩住相機。



一旦底片照完，相機自動倒片。

倒片時，計數器會倒數，倒片完成後，馬達即停止，計數器會閃爍著“00”。

一旦確定馬達已停止，計數器也已閃爍著“00”，請打開相機，取出底片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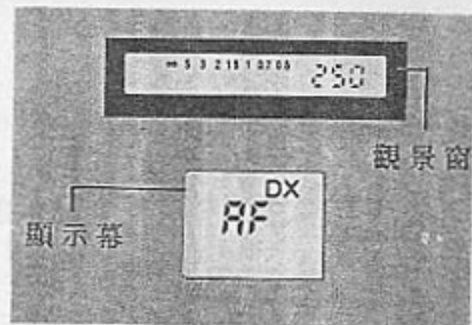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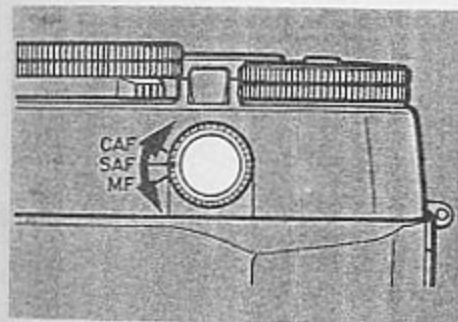
- 倒片後，務請取出底片。倒片完成後，相機即不動作，除非再打開相機背蓋。
- 若要中途倒片，請用肩帶止滑扣上的凸出物按壓機身側的手動倒片鈕（切勿用針狀之物為之）。
- 請儘速將照好之底片送交沖印。

對焦模式 驅動模式	"SAF" 單張自動對焦	"CAF" 連續自動對焦	"MF" 手調對焦
S 單張	當快門鈕半按時，開始自動對焦。如果沒有對準，快門不能釋放。	當快門鈕半按時，開始自動對焦。要鎖焦時，須按下鎖焦鈕。不論焦距是否對準，快門皆能釋放。	● 手調鏡頭來對準焦距。
CL, CH 連拍	當快門鈕半按時，開始自動對焦。如果沒有對準，快門不能釋放。在連拍過程中，焦距取決於每次拍照。	當快門鈕半按時，開始自動對焦。要鎖焦時，須按下鎖焦鈕。不論焦距是否對準，快門皆能釋放。在連拍過程中，焦距取決於每次拍照。	● 手調鏡頭來對準焦距。 ● 在連拍過程中，手調對焦不能達成。

<各種驅動模式中的測光>

驅動模式	對焦模式	"SAF" 單張自動對焦	"CAF" 連續自動對焦	"MF" 手調對焦
S 單張拍攝		在快門釋放前會測光完成。		
CL 連拍		在快門釋放前，會完成測光。 ●在連拍過程中，每張拍照皆會測光。		
CH 連拍		在快門釋放前會完成測光。 ●在連拍過程中，曝光取決於第一張的測光。	在快門釋放前，會完成測光。 ●在連拍過程中，每張拍照皆會測光。如果有鎖焦動作，則測光也會設定完成。	在快門釋放前，會完成測光。 ●在連拍過程中，曝光取決於第一張的測光。

自動對焦



1 置對焦轉盤於 "SAF" 或 "CAF" 處，則取景窗和顯示幕會顯示出圖示資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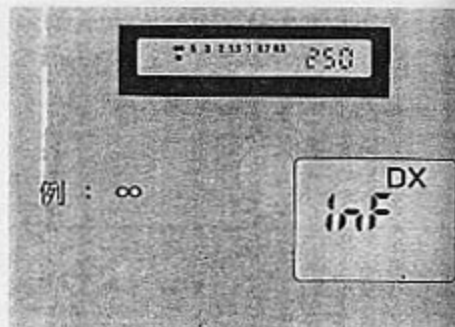
●取景內距離表示依鏡頭距離所在位置來顯示。

對焦記號 距離刻度



2 將對焦框對準目標，半按快門鈕，則觀景窗內顯示出對焦記號於距離表下方。

例：∞



3 繼續按下快門完成拍照。

■使用“SAF”(單張自動對焦)模式：

在快門鈕按下一半時，對焦完成，同時鎖定。

- 在連拍情形下，對焦是鎖定在第一張拍照時，其後面照片皆為同一對焦處。
- 如果出現兩個對焦記號在閃爍，則表示目標不能正確對焦，而快門不能釋放。此時最好稍為改變和目標相同距離的其他目標，再次對焦。待能鎖焦後，再移回原來目標拍照。
- 如果須要使用快門優先，能不理會對焦情形，則可以同時按下鎖焦鈕來完成拍照。

■使用“CAF”(連續自動對焦)模式：

在快門半按情況下，相機會持續自動對焦（不具鎖焦功能）。在確定取景影像清晰後，完成拍照。

- 在連拍模式時（CL/CH），相機的對焦在每一張拍照時都會測定。
- 即使兩個對焦記號同時出現，目標不能測距情況下，快門依然會動作。

拍攝移動的物體時，相機會自動依物體移動方向來預測。但是會有不定方向移動的問題，偶然會發生失焦。建議儘量使用鏡頭景深來補救。

如果對焦記號“*”在最近距離處閃爍，則表示目標太近，而快門不能釋放。但是如果是使用“CAF”時，則快門能釋放，卻不能保證正確對焦。



<鎖焦>

拍照時如果目標不在對焦框內，且又一定須要當時的取景，此時則應使用鎖焦功能。

■使用“SAF”時：

1 將對焦框對準目標，半按下快門鈕，即可鎖焦。

2 繼續按住快門鈕，然後移動相機到所需要的取景，再往下按快門，即可完成拍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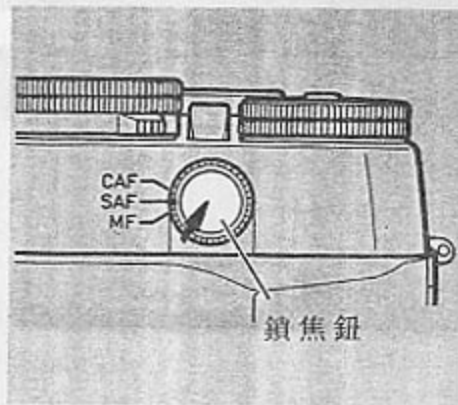


■當使用“CAF”模式時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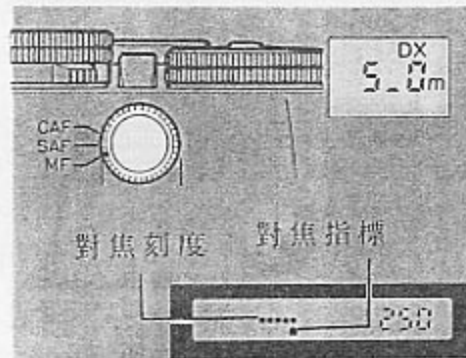
1 將對焦框對準目標後，按下快門鈕一半。

2 在觀景窗內，確定對焦記號出現而且固定位置後，同時按下鎖焦鈕。

3 在按住鎖焦鈕時，同時移動相機。在取景確認後，繼續按下快門完成拍照。



手調對焦（“MF”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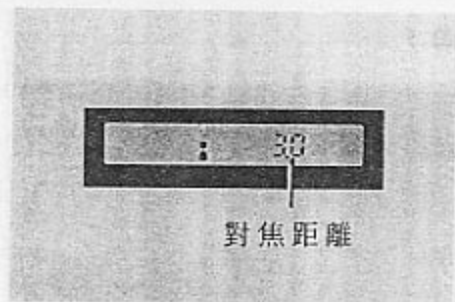
● 將相機設定在手調對焦模式時，則觀景窗內會出現如圖所示的資料，焦距刻度及對焦記號。而顯示屏則顯示對焦距離。



● 對準目標後，轉動對焦轉盤，直到焦距刻度改變到對準對焦記號即完成手調對焦。

手調對焦，焦距刻度顯示情況表說明：

顯示	對焦情形
 焦距刻度 對焦記號	〔後焦〕 相機焦點對在主題後方。
	〔正確對焦〕
	〔前焦〕 相機焦點對在主題前方。
 (閃爍)	〔不能對焦〕



對焦距離

● 在使用“MF”模式時，如果持續按住鎖焦鈕，則觀景窗內資料顯示快門速度會改變成對焦距離顯示。

<使用已知的固定距離拍照時>

- 1 將對焦模式置於“MF”處。
- 2 轉動對焦轉盤，依顯示幕上所示距離數字來調整即可。

雖然此相機使用了二種最先進的測距系統來自動對焦（包括近距離的紅外線主動式測距以及一般的影像測距），對焦動作精確無比，但是在遇到下列情況，會有對焦不良的情形發生，敬請特別注意以避免不良對焦。

＜不易對焦的目標物＞



①



②



①



②



1. 主題不在對焦框內或是太小時

① 如圖所示，對焦框在人物之間的空隙內，所以會造成後焦狀況。

② 稍為移動相機，將對焦框對準人物目標，鎖焦後，再重新構圖，即可完成拍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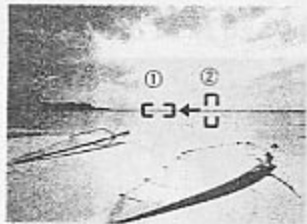
2. 亮度對比不清楚的目標

① 例如整片白色牆壁。
② 稍為移動相機，對焦框對準較有對比的物體，鎖焦後，可完成拍照。

3. 重複圖案的目標
① 由於影像測距系統須要有不同影像的比較，所以遇到重複相同的圖案，會有對焦困難的情形發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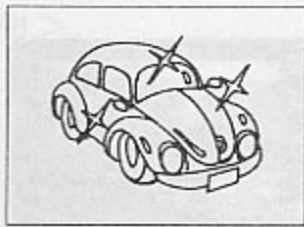
② 只要移動相機，找出不同影像的圖案，鎖焦後即可。

4. 目標亮度不足時
在低照度須用到閃光燈拍照時，相機會使用紅外線測距，最好不要超過3公尺，且目標最好反射較大，如此較易對焦。超過3公尺時，最好選用手調對焦。



5. 目標只有水平線條時

①水平線是不易對焦，此時須將相機垂直，對好焦後（鎖焦）再水平放回拍照即可。



6. 極度光亮的表面
此時不易對焦，建議最好使用手調對焦。



7. 當有強光（例如太陽光）直接射入觀景框內
此時不易對焦，建議移動對焦框或是使用手調對焦。

8. 觀景窗內有2個以上的主體，且距離不同時
不易對焦。此時須用對焦框對準所需目標，鎖焦後再取景拍照，或是用手調對焦。

9. 快速移動之物體
不易對焦。此時則須事先調好距離，再待目標到達後，完成拍照。

選擇曝光模式

您可根據所拍攝的對象及需要，選擇下列曝光模式。將快門速度轉盤轉至所需模式位置即可。

光圈優先自動曝光

若您選擇所需要的光圈，相機會自動選擇適合的快門速度，以提供正確的曝光。本模式適合利用鏡頭景深來拍照。

手動曝光

採用此模式時，您可選擇所需之光圈及快門。您也可故意讓它曝光過度或不足。

B：長期曝光

拍攝夜景或需要長時間曝光的夜空時，可使用本模式。只要一直按著快門鈕，快門就持續打開，讓底片曝光。

X：閃光燈攝影

當您使用一個普通的閃光燈，它僅有X接點，但沒有專用閃光燈連接點時，請使用本模式。詳請參閱第67頁“使用TLA閃光燈以外的閃光燈拍照”一欄。



快門速度轉盤鎖釋放鈕



光圈環



快門速度

1 設定快門速度／曝光補償轉盤於“AUTO”位置。

如欲改變模式，可一邊按著轉盤鎖釋放鈕，邊轉動快門速度轉盤。

2 設定光圈並拍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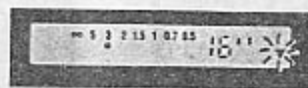
如您利用鏡頭的光圈環來設定光圈，相機就會自動設定適合之快門速度，相機所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會出現在觀景窗內。

- 通常，請將光圈設定在快門速度為1/60秒至1/6000秒的範圍之內。
- 若快門速度比1/60秒慢，最好使用閃光燈。若您不用，則請將相機裝在三腳架上以防止相機晃動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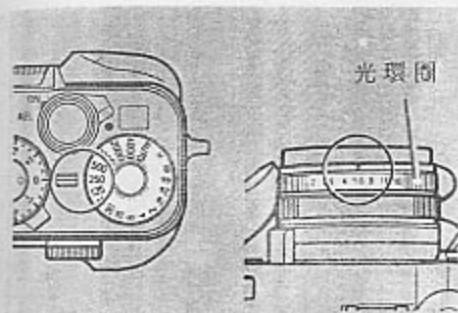
<曝光過度警告>

- 若曝光信號“▲”閃爍，則表示曝光過度。由於主體太亮，請重新調整光圈，使“▲”信號消失。



<曝光不足警告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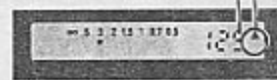
- 若曝光信號“▼”閃爍，表示曝光不足。由於主體太暗，請增加光線使主體增亮或改變光圈，使“▼”信號消失。
- 即使曝光過度或不足的警告信號出現，您仍可按下快門按鈕拍照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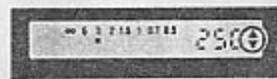
1 轉動快門速度／曝光補償轉盤，讓所需之快門速度對準轉盤指標。

如欲改光圈優先自動曝光（“AUTO”）或“X”模式，請一面按著轉盤鎖釋放鈕，一面轉動快門速度轉盤即可。

快門速度 曝光信號



▲ 曝光過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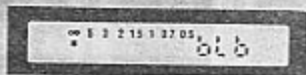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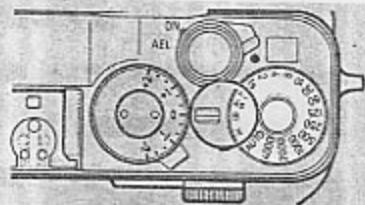
◆ 曝光正確



▼ 曝光不足

2 使用鏡頭光圈環設定光圈，然後拍照。

您所選用的快門速度及曝光信號會出現在觀景窗內。轉動快門轉盤或鏡頭光圈環直至曝光正確的信號“◆”出現。



1 設定快門速度於“B”處。

2 設定光圈後拍照。

只要一直按著快門釋放鈕，快門就會持續打開讓底片感光。

●請將相機裝在三腳架上或一穩定的東西上以防止相機晃動，然後利用快門線（Cable Switch L，另購附件）啟動快門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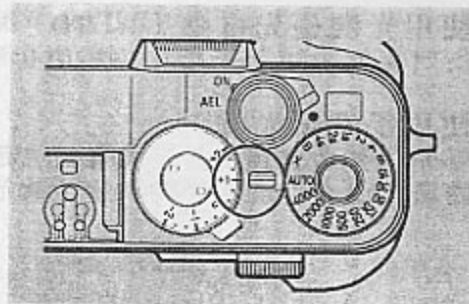
若主體與背景之間的亮度差異很大，主體就無法正確曝光。此時，請使用曝光補償功能。您也可利用此一功能故意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。共有三種方法：

●藉著控制快門速度即可補償曝光。

< 1. 使用曝光補償轉盤 >

通常，曝光補償轉盤係置於“0”位置。補償曝光時，請轉動轉盤，將所需的補償值對準轉盤指標。在+2EV至-2EV的範圍內，您可以1/3EV的級距來設定。

若將曝光補償轉盤設於“0”以外的位置，觀景窗內會出現閃爍的“+”“-”信號，表示曝光補償已實施。



使用曝光補償拍照後，務請將轉盤轉回“0”處。



使用光圈優先自動 (AUTO) 時：

快門速度會隨著所選擇的補償值而改變。

使用手調曝光時：

曝光信號會依所設定的補償值亮起來，轉動快門速度轉盤或鏡頭光圈環，直至位於觀景窗右邊的曝光信號出現“ $\uparrow$ ”時，即可拍照。



無補償



向“-”方向補償

■主體逆光…

曝光補償“ $\pm 1/3$ ”~“ $+2$ ”
若您所拍攝的主體逆光，在暗光之下，在海邊或在窗前等，也就是明亮的背景佔了照片的大部份，主體就會曝光不足或成黑影。此時，請在 $+1/3 \sim +2$ 之間加強曝光。

■聚光燈下的主體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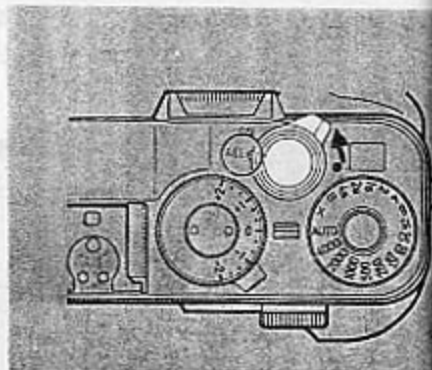
曝光補償“- $1/3$ ”~“- 2 ”
若您拍攝舞台上被聚光燈照著的主體，而黑色的背景佔大部份的畫面時，主體就會曝光過度而過亮。此時，請在 $-1/3 \sim -2$ 之間減光。

< 2. 使用 AE 鎖 >

在使用光圈優先自動曝光時，AE 鎖會將主體的曝光值存入記憶中。當您拍攝逆光主體或以固定的曝光連續拍攝移動的物體時，即可使用此一功能。

若將主開關設於「AEL」，當時的曝光值即會被儲存於相機之記憶體內，您就可以用同樣的曝光值拍照，不受背景亮度改變的影響。

1 首先，用觀景窗的中央部份對準主體，再將主開關從「ON」轉到「AEL」，曝光即被鎖定。



● 使用 AE 鎖時，觀景窗內的快門速度會閃爍。



● 請於確定觀景窗內之顯示均穩定的亮著後，再設定 AE 鎖。

● 本相機將快門速度儲存於記憶體內，若在啟動 AE 鎖之後改變光圈，曝光值會改變。

2 為主體重新構圖後再拍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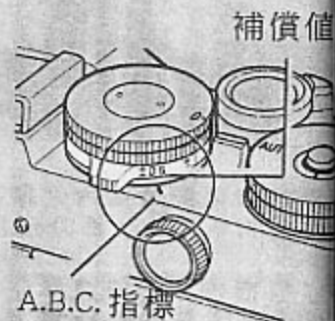
● 啟動 AE 鎖時，曝光值會一直存在記憶體內，但 16 秒後，顯示會消失以節省電力。

● 使用連續攝影模式（「CL」，「CH」）時，若您鎖定曝光，您可以同樣的曝光值連續拍照，不受背景亮度改變影響。

● 若您改變曝光補償值，相機仍依您所鎖定的曝光值進行曝光。

<使用 A.B.C. 模式 (三張連拍自動曝光補償)>

此模式可讓您用三種不同的曝光步驟自動拍照：標準曝光，過度曝光及曝光不足。即使拍照時曝光情形不穩定，您只要手指按壓著快門鈕而無需設定曝光，即可毫不費力地捕捉到主體。



1 移動 A.B.C. 桿來設定補償值
相機將轉成 A.B.C. 模式。有二補償值：±0.5EV 及 ±1EV。

- 每次拍攝時，若採用光圈優先自動曝光，相機即會自動測光並補償，以提供正確的曝光值。若您不願受四周光線變化的影響，最好也使用 A.B.C. 模式的 AE 鎖。
- 若驅動模式為 "CH"，對焦模式為 "SAF"，相機則以第一格軟片之曝光為基準進行補償。
- 使用手動曝光模式，相機將依據所設定的快門速度來補償。
- 若曝光轉盤設於 "0" 以外的位置，相機則依所設定的補償值來設定 A.B.C. 模式。
- 使用 A.B.C. 模式拍照後，務請將 A.B.C. 桿向右轉到 "STOP" ("0" 的位置)。
- 使用 A.B.C. 模式時，無法拍攝閃光燈照片。



標準曝光



過度曝光



曝光不足

範例：從第18張開始使用A.B.C.模式拍照

	第一張	第二張	第三張	重覆
補光	標準	過度	不足	標準
計數器				
顯示	左右閃爍	左方閃爍	右方閃爍	左右方閃爍

- 若補償值超過了相機的控制範圍，則相機選用極限之補償值。
- 啓動A.B.C.模式後，如欲取消之，將A.B.C.桿轉至停止位置“0”即可。
- 使用A.B.C.模式時，若將主開關設於“OFF”，然後再設於“ON”，相機即可再次以上述方式連拍三張。

2 若您將驅動模式設於“CL”或“CH”（連續攝影），並持續按著快門鈕，相機就會按補償值依序進行曝光，即：標準曝光、過度曝光（+）及曝光不足（-）。三張底片曝光後，相機即停止。若將驅動模式設於“S”，您即可用A.B.C.模式拍攝單張照片；若將之設於“

標準曝光：左、右閃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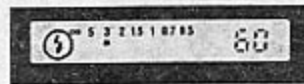
過度曝光：左邊閃爍（“+”信號出現在觀景窗中）

曝光不足：右邊閃爍（“-”信號出現在觀景窗中）

在室內或夜晚拍照時，最好使用閃光燈。搭配 Contax TLA 閃光燈系統時，本相機即具“TTL 直接測光”功能，亦即相機能自動控制閃光燈的光線量。

<使用 TTL 直接測光功能拍照>

- 1 將 TLA 閃光燈裝在相機上。
 - 2 將閃光燈設於“TTL AUTO”。
- 一旦閃光燈充電完畢，觀景窗內會出現“ $\diamond$ ”信號，快門速度亦自動設定如下：



■ 光圈優先自動曝光模式

四週光線之 測量值	自動設定快 門速度	顯示
16-1/60 秒	1/60 秒	"60" 亮起
1/60-1/200 秒	1/60-1/200 秒	"60" 至 "200" 亮起
超過 1/200-1 /6000 秒	1/200 秒	"200" 亮起 "▲" 閃爍

• 可能會曝光過度。此時，請調整光圈環，以使“▲”信號消失，然後拍照。



使用一般閃光燈

<低速快門同步閃光燈攝影>

夜晚拍攝人物或欲以閃光燈同時補足前、後景時，通常使用低速快門同步閃光燈攝影。只要配合使用專用的 TLA 閃光燈，即可輕易地在 TTL 自動模式時，使用低速快門同步閃光燈攝影。

■ 使用“光圈優先自動曝光”模式：

將主開關設於“AEI”。此時，相機會測取四周的光線值並鎖定快門速度。務請確認閃光燈已充份充電，然後再拍照。

■ 使用“手調曝光”模式：

將快門速度設於 1/30 秒或更慢的速度。轉動光圈環以使“ $\diamond$ ”信號出現於觀景窗內。務請確認閃光燈已充份充電，然後再拍照。

● 拍攝低速快門同步閃光燈照片時，請使用三腳架以防止相機晃動，因為快門速度會很慢。



＜日間閃光燈＞

在直接日光之下的主體或逆光的主體，若無曝光補償或閃光燈補光，就會變得很黑。此時，若使用TLA閃光燈進行TTL自動模式，主體和背景均會得到充份曝光，產生良好的效果。



無閃光燈

■使用“光圈優先自動曝光模式”

將主開關設於“AEL”位置。閃光燈充份充電後，若“▲”信號閃爍，請調整光圈環，減小光圈，直至“▲”信號消失。

■使用“手調曝光”模式：

將快門速度轉盤設於“X”或1/125秒更慢的速度。調整光圈，直至觀景窗內出現曝光指示信號“◆”，即可拍照。

＜使用曝光補償轉盤＞

使用TTL自動模式時，閃光燈的輝度大小與相機的曝光補償轉盤連動。若您想調整閃光燈的輝度以產生氣氛，請使用曝光補償轉盤。



使用第二簾幕同步所拍得的照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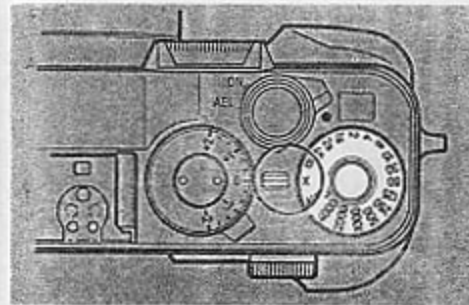


使用第一簾幕快門所拍得的照片

<第二簾幕同步>

利用低速快門同步拍攝移動的物體，第二簾幕同步非常好用。一般閃光攝影時，在快門的第一簾幕完成觸發後，閃光燈會立即閃光（第一簾幕同步）。然而，使用一只具第二簾幕同步功能的 Contax 閃光燈，Contax G2 能在第二簾幕開始啟動前觸發閃光燈（第二簾幕同步）。它能抓住主體的後方像流線般的光線，所以能清楚的呈現其自然的動感。

71 ●其曝光控制的方法和一般閃光燈攝影的方法相同（第一簾幕同步）。



<使用除 TLA 閃光燈以外的閃光燈拍照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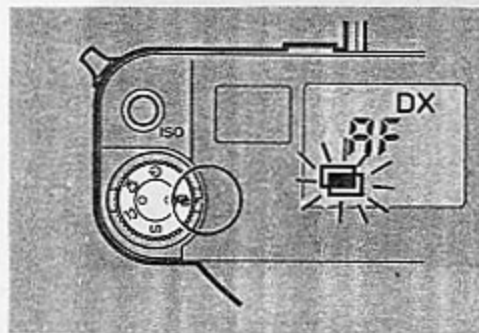
1 將閃光燈裝在相機上。將快門速度轉盤設於“X”。本相機之快門速度係被設定於“X”（1/200 秒）或 1/125 秒，甚至更慢。



同步插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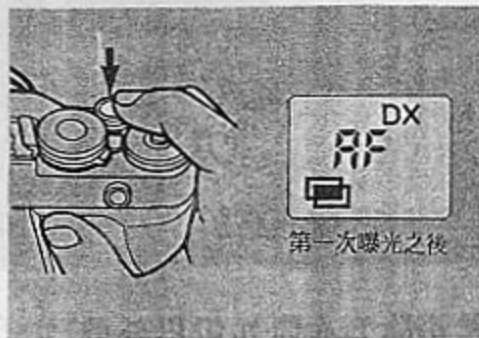
2 請依據所使用閃光燈的說明書來設定光圈環。

●若您使用沒有直接接點的有線型閃光燈，請將其接在位於相機旁邊的插座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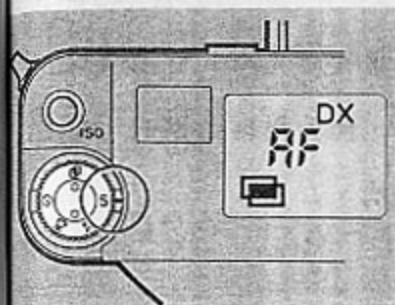


若不同的主體或同一個主體在同底片上曝光，您就可得到更特別的效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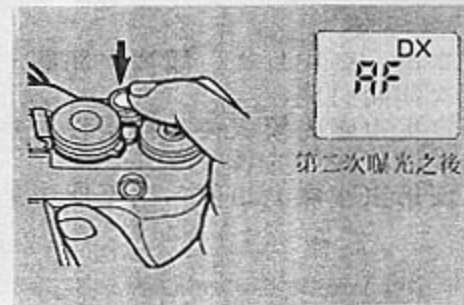
- 1 按下驅動模式選擇鈕並選擇多重曝光模式“”。
- “”信號會在顯示幕上閃爍。



- 2 按下快門進行第一次曝光。按下快門鈕時，產生第一次曝光並讓快門準備再次曝光。
- “”信號會在顯示幕上亮起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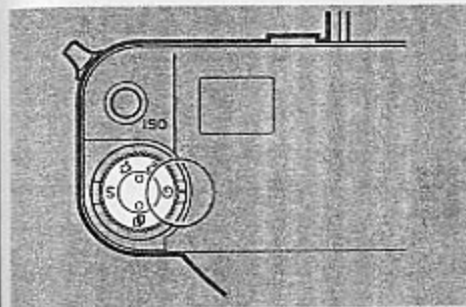
- 3 將驅動模式設於“S”處。
- 顯示幕上仍會出現“”信號。
- 若驅動模式轉盤停置於“”一位置上，則無法繼續曝光。



- 4 然後再按下快門鈕。

當第二次曝光完成後，底片會向前轉進，“多重曝光”模式即被取消。如欲在同一格軟片內進行三次以上的曝光。首先，您應將驅動模式轉盤設於“S”（如前述步驟3），然後再設於“”。此信號會先亮起，然後閃爍。此時，若您再度按下快門鈕，即可再曝光一次。重複這個步驟，您可隨意增曝光次數。

- 在拍完第一張相片後，關掉主開關，則重複曝光模式會繼續保留到下次開關打開。
- 在設定重複曝光模式後，如果沒有拍照，而改變驅動模式，則會自動取消重複曝光模式。
- 一旦使用重複曝光拍照，則不能中途取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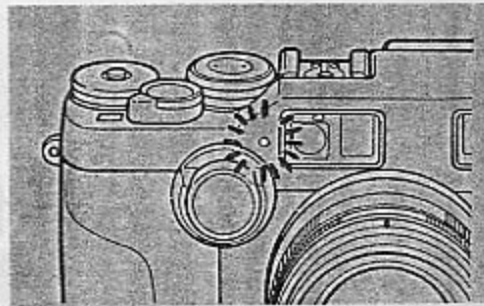


1 將驅動模式轉盤置於“S”處。

2 對好目標後，按下快門，則自拍功能在倒數10秒後啟動快門，同時相機前方有自拍指示燈會閃爍。

● 如果是在“SAF”處，則會鎖焦在自拍功能開始的時候。

如果是在“CAF”處則相機會一直自動對焦，而在快門啟動前才停止。



- 使用自拍功能時，請用三腳架固定相機。
- 在相機快門使用“B”時，不能使用自拍功能。
- 如果在自拍功能倒數中，按下快門鈕，則會自動重新設定，且在10秒後啟動快門。
- 如果要中止自拍功時，只須關掉主開關即可，或是改變驅動模式。

其他

自選功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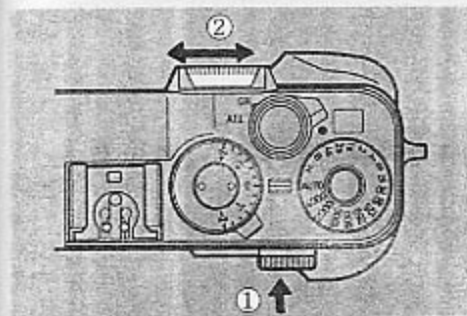
本相機有五種“自選功能”，如下表。當您第一次使用本相機時，相機是被設定成標準功能（0項目）（本手冊稱之為0狀況，除非另有說明）。若您想更改自選功能，請參閱第83頁之“設定自選功能”。

●設定“自選功能”之後，相機功能及操作方法均會改變。請確實閱讀並了解本章“自選功能”內容，然後再設定相機功能。

<自選功能表>

功能代碼	選擇項目	標準設定 0	改變設定 1
1	使用 AE 鎖定	主開關置於“AEL”處	半按快門鈕時，AE會鎖定（除非閃光燈已完成充電）。 ●若主開關連續啟動AE鎖定時，它即取得優先。
2	改變 A.B.C. 模式的順序	曝光順序 標準→過度→不足	曝光順序 過度→標準→不足
3	底片片頭捲進	底片片頭完全捲入片匣 	底片片頭留在片匣外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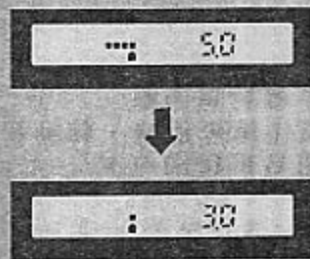
4 手調對焦時的調焦	轉動對焦環來 取得拍攝距離	在按下鎖焦鈕的同時， 轉動對焦環來取得拍攝 距離。 (註1)
5 重複曝光	在多次拍照間必須 轉動驅動模式轉盤	在多次拍照間不必改變 驅動模式轉盤。 (註2)
"CLE" 特定功能重新設定	在此 "CLE" 出現時，表示要重新設定特定功 能。如果此時關掉主開關，則全部自動設定為 標準設定 (0)。	



(註1)

當選定此手調功能時，焦距能
用手調設定。在按住鎖焦鈕的
同時，調整對焦轉盤，可以預
設焦距。

觀景窗



操作說明 (置於MF處)

■使用相機對焦功能來調整對焦：
在按住鎖焦鈕時對準目標，然後
調整對焦轉盤，使得焦距刻度對
準對焦記號，然後再放開鎖焦鈕
即可。

■手調對焦距離

在按住鎖焦鈕時，轉動對焦轉盤直到所需的距離，顯示在顯示幕上，放開鎖焦鈕即可。

(例：3公尺)



液晶顯示幕：

(註2)

設定此功能時，驅動模式可以一直置於“”處，而不必轉動到“S”處來完成重複曝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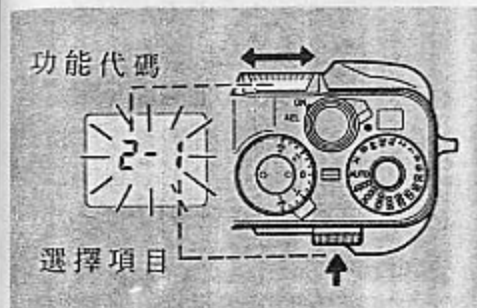
此時，只要依所需次數來按下快門即可。“”記號會閃爍。如果要取消，則轉動轉盤到任何地方即可。完成重複曝光後，記得要恢復正常拍照模式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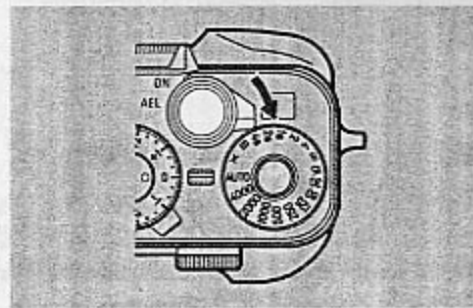
1 同時按住“ISO”按鈕及鎖焦鈕約 1.2 秒的時間，直到顯示出如上圖的數字表示可以設定自選功能。然後再鬆開按鈕。

2 轉動對焦轉盤，直至所需之功能代碼出現。
●轉動對焦轉盤，則功能代碼會作如下的改變：（左邊數字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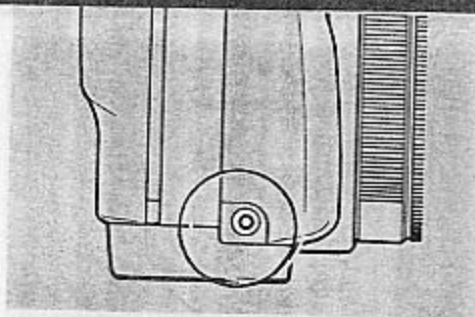
1- ↔ 2- ↔ 3- ↔ 4- ↔ 5- ↔ CLE ↔



3 由按鎖焦鈕來改變要選擇的項目“0”或“1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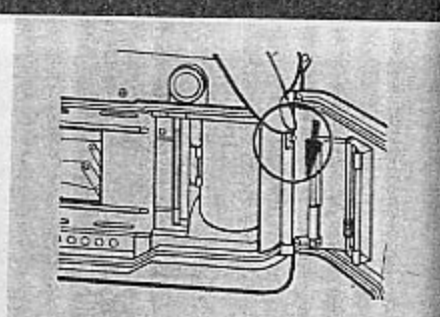


4 關掉主開關即完成設定工作。
●另外如果半按下快門鈕或是選定項目後經過 16 秒時間也會自動設定。



＜釋放插座＞

本插座有一個接點可傳送L型快門線的電子訊號以操作快門。
 ●若您使用遙控線拍攝自動對焦的照片（“SAF”或“CAF”），對焦之後，即可按下快門。您亦可將對焦模式改成“MF”。
 ●切勿使用一般市售之快門線（機械式），否則會造成故障。



＜拆卸相機背蓋＞

將連結栓向下推，即可拆下相機背蓋。您可另購一個“Contax 資料背蓋GD-2”（詳見97頁）以替換它的普通背蓋。按下相機背蓋栓即可取下背蓋。

本相機有二種測光方式

“TTL”實際光圈測光。（中央重點平均測光）測量來自快門簾上的反射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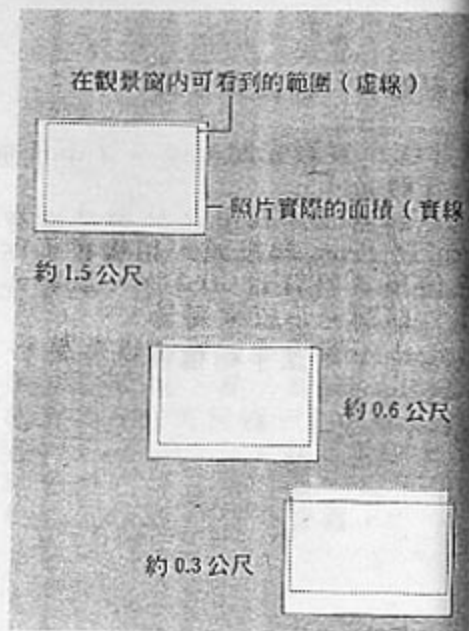
“外部測光”利用位於觀景窗旁的感光器來測光。特別用於Hologon T* 16mm F8鏡頭。相機會依所裝鏡頭來自動切換測光系統。在使用資料背蓋GD-2時，以曝光資料中的預設光圈值為接近值，由外部測光系統來測量。

小心！不要讓手指擋住感光器。

Hologon 16mm F8 是一支超廣角的鏡頭。使用時，請依下列說明為之：

<1. 觀景窗>

使用本鏡頭時，務請加裝 GF-16mm 觀景窗。將觀景窗穩穩地插在附件座上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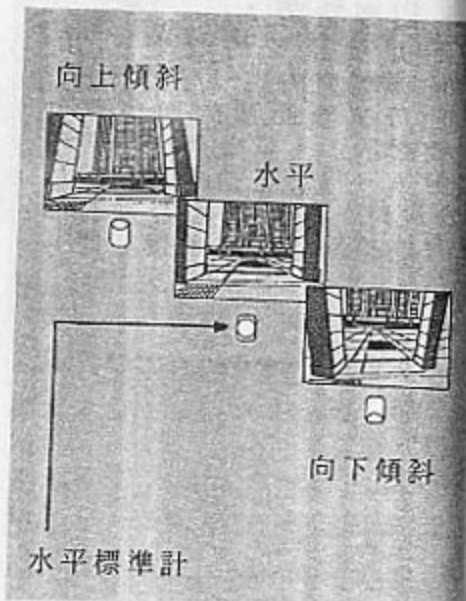
1 拍攝範圍：

隨著拍攝距離的改變，GF-16mm 觀景窗內的視野範圍也會在照片實際面積的四周移動 (如圖示)。請參考下列說明來對焦。特別是拍攝距離少於 1 公尺時，鏡頭對焦需針對偏離實際拍攝範圍來預留空間。

2 水平標準計

使用 Hologon 16mm F8 鏡頭所拍出的照片可能會和實際的主體稍有不同，因它的超廣角鏡頭對相機的上、下傾斜非常敏感。若您欲拍攝的主體是二棟或二根互相平行的建築或柱子，請利用取景窗內的水平標準計來維持相機的水平位置。

- 當相機保持水平時，水平計的“氣泡”就會停在二線之間。



< 2. 鏡頭對焦 >

您可使用距離操作桿來進行鏡頭對焦。請依據鏡頭的距離指標來調整主體的距離，然後再拍照。此鏡頭無法自動對焦。

您有三種方法來測量鏡頭和主體之間的距離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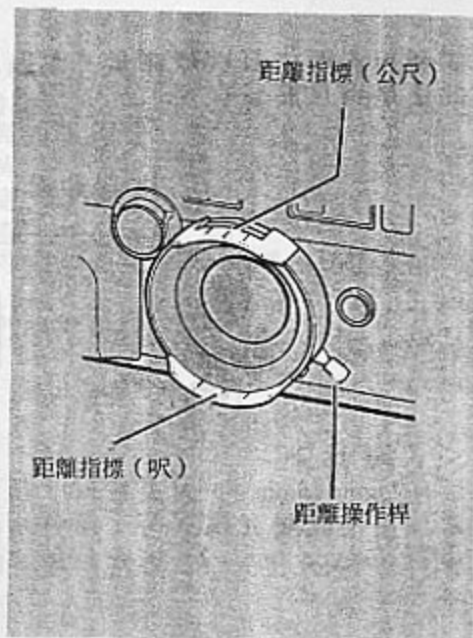
① 目測：

用自己的眼睛測量。

② 利用相機之測距功能 ($\infty \sim$ 約 0.5 公尺)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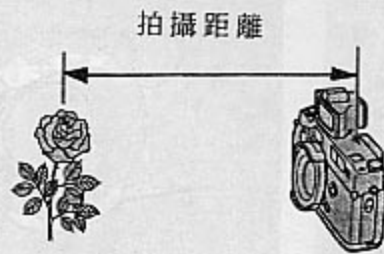
將相機之對焦轉盤設定於“SAF”的位置。用觀景窗內的對焦框瞄準主體時，半按快門鈕，顯示幕內就會出現到主體的距離（公尺）。

- 若對焦顯示主體無法對焦，手指請放開快門鈕。然後，再半按此鈕一次。確認主體對焦準確後，眼睛離開觀景窗並讀取顯示幕上的距離。



③ 利用測距工具實際測量（至0.3公尺）：

此法是用尺測量從“”（參考距離指標）到主體的距離。



< 3. 曝光 >

因 Hologon 16mm F8 固定在 F8，所以光圈無法調整。

● 使用手動曝光模式時，請利用快門釋放來調整曝光。

● 將 Hologon 16mm F8 裝在相機上時，測光系統會自動轉成“外部測光”。

< 4. 4X 漸層濾鏡 >

使用 Hologon 16mm F8 時，主體四周的光線會不夠，這是典型的超廣角鏡頭。拍照時，即使主體四周光線充足，仍請在 Hologon 16mm F8 上加一漸層濾鏡，除非故意使用這種特性。

若您使用 4X 漸層濾鏡，務請補償曝光。

● 使用光圈優先曝光模式時，請將快門速度／曝光補償轉盤設於“+2”位置。

● 使用手調曝光模式時，請將快門速度調慢二格。

< 5. 閃光燈攝影 >

相機使用 Hologon 16mm F8 時，相機則無法執行“TTL 直接測光”。請使用外部測光自動閃光燈或手動閃光攝影模式拍照。

●請將閃光燈接在同步插座上。

●由於 Hologon 16mm F8 的照片角度太寬，閃光燈的光線可能無法達到主體的四周。

< 6. 其他注意事項 >

切勿讓手指擋住 Hologon 16mm F8，因它非常寬且短。攝影時，若相機套附在上面，務請檢查鏡頭四周，確認手指是否在鏡頭角度範圍之內，因為一不小心，他們很容易就和主體一起被攝入鏡頭內。

實際視野角度



當鏡頭對準目標時，在其前後某一距離內有同樣清晰的焦距，就叫做“景深”。在目標的前景後景，其清楚的程度不一，係依照所用鏡頭來決定。

① 鏡頭光圈愈小，景深愈大。
反之，景深愈小。



② 目標愈遠，景深愈大。反之，景深愈小。
③ 目標後景比前景景深要大。同時，焦距愈長的鏡頭（望遠）比焦距短的鏡頭（廣角）景深要來得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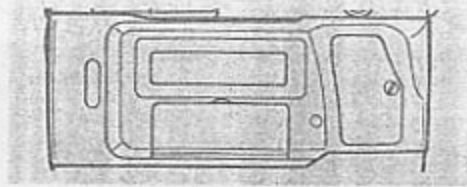
<景深表>

鏡頭	光圈	相機—主體間之距離 (m)							
		1.0	1.2	1.5	2.0	3.0	5.0	10.0	∞
Biogon T* 21mm F2.8	F4	0.8-1.3	1.0-1.6	1.1-2.2	1.4-3.5	1.8-8.7	2.4-∞	3.1-∞	4.5-∞
	F8	0.7-1.7	0.8-2.4	0.9-4.1	1.0-15	1.3-∞	1.6-∞	1.9-∞	2.3-∞
	F16	0.56-6	0.62-∞	0.7-∞	0.76-∞	0.86-∞	0.96-∞	1.1-∞	1.2-∞
Biogon T* 28mm F2.8	F4	0.9-1.2	1.0-1.5	1.2-1.9	1.5-2.9	2.0-5.7	2.8-25	3.8-∞	6.2-∞
	F8	0.8-1.4	0.9-1.9	1.0-2.8	1.2-5.3	1.6-60	1.9-∞	2.4-∞	3.1-∞
	F16	0.6-2.5	0.7-4.4	0.8-2.0	0.9-∞	1.1-∞	1.2-∞	1.4-∞	1.6-∞
Planar T* 35mm F2	F4	0.9-1.0	1.1-1.3	1.3-1.7	1.7-2.4	2.4-4.0	3.5-8.6	5.4-62	12-∞
	F8	0.87-1.2	1.0-1.5	1.2-2.0	1.5-3.0	2.0-6.0	2.7-30	3.8-∞	6.0-∞
	F16	0.8-1.4	0.9-1.9	1.0-2.9	1.2-5.7	1.5-∞	1.9-∞	2.3-∞	3.0-∞
Planar T* 45mm F2	F4	0.95-1.06	1.13-1.28	1.4-1.6	1.8-2.3	2.6-3.6	3.9-7.0	6.3-25	17-∞
	F8	0.9-1.1	1.1-1.4	1.3-1.8	1.6-2.6	2.2-4.6	3.2-12	4.6-∞	8.4-∞
	F16	0.8-1.3	1.0-1.6	1.1-2.3	1.4-3.7	1.8-10	2.3-∞	3.0-∞	4.2-∞
Sonnar T* 90mm F2.8	F4	0.99-1.01	1.18-1.22	1.47-1.53	1.95-2.06	2.9-3.1	4.6-5.4	8.6-12	60-∞
	F8	0.98-1.02	1.17-1.24	1.44-1.56	1.89-2.12	2.8-3.3	4.3-5.9	7.6-15	30-∞
	F16	0.96-1.05	1.13-1.28	1.39-1.63	1.80-2.26	2.6-3.7	3.8-7.2	6.1-25	15-∞

- 請用吹氣刷或軟鏡刷將鏡頭及觀景窗上的灰塵除去。如有指紋印在其上，請以鏡頭紙輕拭，用鏡頭刷把反射鏡上的灰塵除掉。
- 清潔相機外部，請以軟布輕拭之。切勿使用苯、稀釋液或其他溶劑。
- 在多塵處，如在海邊或高山上拍照後，請徹底清潔相機。含鹽的空氣會導致相機腐蝕，而灰砂則會傷害相機內部之精密零件。
- 切勿將相機久置於炎熱處（夏日海邊、日光直射之車內等），以免傷害相機、軟片及電池。
- 自寒冷的室外將相機帶入溫暖的室內時，觀景窗上會有霧氣，但會很快消失。最好避免氣溫突然變化，因為小水滴會造成內部腐蝕。
- 如欲在重要場合拍照，如赴海外旅遊或婚禮，務請事先測試相機功能並攜帶備用電池。
- 因相機為一精密器具，切忌施予重擊，如摔落地上等。

小心快門簾：

快門簾是以極薄之材質製成。切勿用力推壓它，亦不可擦拭它。換底片時，勿讓軟片頭碰到快門簾。使用氣刷時，不可以強風吹向快門簾，以免使之受傷或變形。切勿使用加壓氣刷。



< CONTAX 資料背蓋 GD-2 (多功能型式) >

能提供“集中拍印”以及“間隔拍印”功能。
“集中拍印”為在軟片的前2張拍印下曝光資料。集中參考。

“間隔拍印”為在底片每張間隔中間拍印下日期及曝光資料。

兩種功能能夠同時使用，可在集中拍印中記錄曝光資料，同時在間隔拍印中記錄日期、時間或是計數資料。

利用此功能來安排拍照所需的各種資料，同時也能作相機間隔拍照的控制。

■集中拍印功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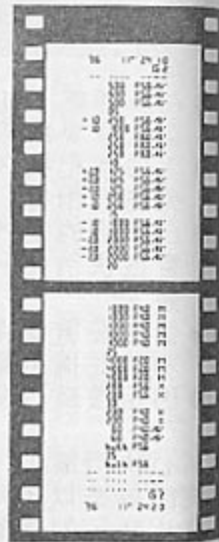
它會在軟片的前2張於拍照完畢倒片時，集中拍印以下資料：

①軟片裝填日期(年，月，日，時) ②印上“G2”的記號

③曝光資料(曝光補償值，快門速度，預設光圈值(*) 曝光模式)

④張數拍印(每5張)

⑤軟片倒片時間(年，月，日，時)



(圖示拍印，僅供參考，實際拍印略有出入。)

■軟片間隔拍印功能

您可在以下八種功能中選出一種來拍印：

①日期(年，月，日)

②日期(月，日，年)

③日期(日，月，年)

④時(日，時，分)

⑤曝光資料(曝光補償值快門速度，預設光圈值(*) 曝光模式，或是2個英文字)。

⑥計數資料(4個數位累進計數加上軟片計數)加上2個英文字。

⑦6個數位數字(內置)加上2個英文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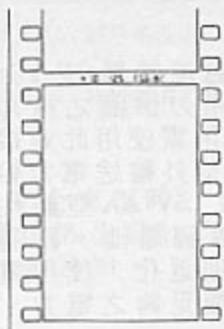
⑧不拍印。

(*) 曝光資料中的預設光圈值為外部測光所測得作為指引的接近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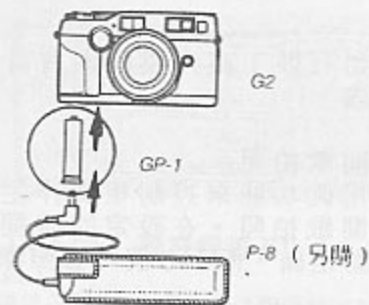
●如有裝上濾光鏡時則會計算在內。

■間歇拍照

利用此功能來控制相機作定時的間歇拍照，在設定的時間內啟動相機。而不必費時去照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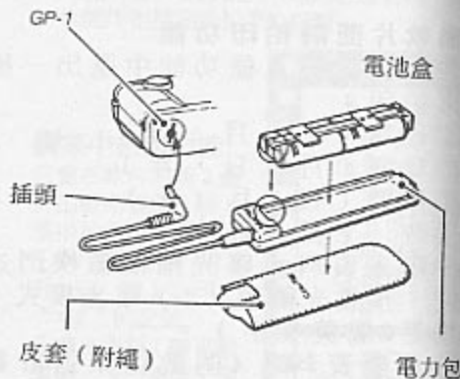


(圖示拍印，僅供參考，與實際略有出入)



<Contax 電力包連接器 GP-1>

若為相機外接電力供應之電力包 P-8 (另購)，則需使用此連接器。P-8 可另外從外輸送電力給相機，它使用 4 枚 1.5V AA 型鹼性電池或四枚 1.2V 鎳鎘電池。為避免因低溫造成電池退化，使用電力包即可供予相機足夠之電力。



■ 使用方法：

- 1 將電力包連接器 GP-1 裝在相機上。
取出鋰電池，裝入 GP-1 以代替之。

2 將電池裝入電力包 P-8 內。

- ① 根據電池盒內之標示，裝入 4 枚 AA 電池，然後再將電池盒裝在電力包上。
- ② 將電力包裝入皮套內。

3 將電力包之電線插頭插入連接器 GP-1 之插座內。

- 若您在冷天拍照，最好將電力包放在外套中讓電池保溫。
- 更換電池時，切勿同時混用不同型式或新舊之電池。
- 若打算長期不用電力包，將電池取出，以免電池漏電。
- 取下連接線時，請拉插頭，切勿拉扯電線本身。

■ 電力包 P-8 規格：

電源：4 枚 1.5V AA 型鹼性電池或 4 枚 1.2V AA 型鎳鎘電池。

組件：電力包主機、電池盒及皮套 (含帶子)

電線長度：1.5 公尺。

■ 電池種類及容量

(全新電池可拍攝 24 張的軟片若干卷；依據 Contax 測試標準)

電池種類	常溫
4 只 1.5V 鹼性電池 (AA 型)	約 25 卷
4 只 1.2V 鎳鎘電池 (AA 型)	約 10 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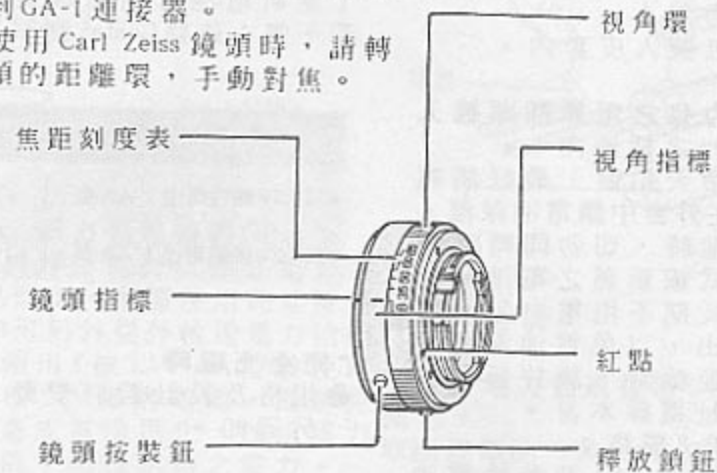
* 完全充電時

- 規格及設計若有變動，恕不另通知。

< Contax 鏡頭座連接器 GA-1 >

在 G2 相機上加裝 Contax 單眼相機所使用的 Carl Zeiss 鏡頭時，就需要用到 GA-1 連接器。

當您使用 Carl Zeiss 鏡頭時，請轉動鏡頭的距離環，手動對焦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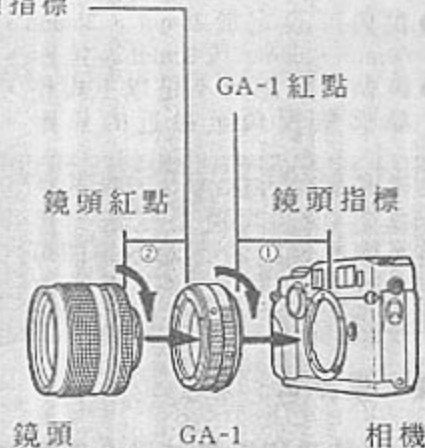
■ 按裝方法

- ① 將 GA-1 裝在相機上。將 GA-1 上的紅點對準相機上的鏡頭指標，以順時鐘方向旋轉直至聽到鎖緊為止。
- ② 將鏡頭裝在 GA-1 上。將鏡頭的紅點對準 GA-1 的鏡頭指標，以步驟 ① 之方法將其裝妥。
- ③ 調整鏡頭的焦距。按著 GA-1 的釋放鎖鈕時，轉動視角環，使其焦距與視角指標吻合。觀景窗的視角會改變，因為它與所設定的焦距連動。



按著釋放鎖鈕時，轉動視角環。

鏡頭指標



- 視角可設定於28mm、35mm、50mm、60mm或85mm等焦距。
- 鏡頭的焦距若不是以上規格，請調整視角至最近的焦距。

如欲將鏡頭自GA-1上取下來，請按著GA-1的鏡頭座鈕，然後將鏡頭朝逆時鐘方向旋轉即可。將GA-1自相機上取下來的方法同上。

■ 使用方法

1 測量拍攝距離並為之調整視角環。

〔若相機具測距功能〕：將相機的對焦轉盤設於“SAF”處，半按快門釋放鈕，好讓顯示幕

上出現拍攝距離。請轉動鏡頭的距離環，以手動方式設定距離。

〔若相機無測距功能〕：以目測或測距工具來決定拍攝距離。轉動鏡頭的距離環，以手動方式設定距離。

* 操作方法依鏡頭的焦距及其外部口徑而有所不同。

(詳見104、105頁。)

2 設定光圈，即可拍照。請使用F4以下的光圈以確保鏡頭藉由景深可準確對焦。

● 使用“TTL”實際曝光測量”法時，您可以光圈優先自動曝光模式拍照。

●您不必在乎觀景窗內出現的蛇腹，因它不會在照片上出現。

■鏡頭應用表

外部口徑	焦距 28mm-85mm	28mm-85mm 以外
小於66mm	鏡頭視差調整範圍 $\infty \sim 1$ 公尺： Distagon T* : 28mm F2 , 28mm F2.8 35mm F2.8 Teasar T* : 45mm F2.8 Planar T* : 50mm F1.4 , 50mm F1.7 鏡頭視差調整範圍 $\infty \sim 3$ 公尺： Makro-Planar T* : 60mm F2.8C Sonnar T* : 85mm F2.8	將連接器的視角設於最接近鏡頭焦距的數值。由於觀景窗無法提供使用鏡頭的正確視角，因此可以此為參考。 請注意：視差矯正不會與所使用的鏡頭連動。

● 鏡頭上裝有遮光罩或濾鏡時，若其外部口徑大於所使用的鏡頭，其測距可能不會準確。

* “視差”一詞表示在觀景窗內可看到的範圍與實際照片範圍之間的明顯差異。

■ 鏡頭應用表

外部口徑	焦距	28mm-85mm	28mm-85mm 以外
超過 66mm		以手調對焦方式設定拍攝距離，即可調整視差。 鏡頭視差調整範圍 ∞ ~ 1 公尺： 鏡頭焦距為 28mm-60mm 鏡頭視差調整範圍 ∞ ~ 3 公尺： 鏡頭焦距為 85mm。	將連接器的視角設於最接近鏡頭焦距的數值。由於觀景窗無法提供使用鏡頭的正確視角，因此可以此為參考。 請注意：視差矯正不會與所使用的鏡頭連動。

- 當您相機裝有鏡頭座連接器 GA-1 及 Carl Zeiss 鏡頭時，首先，請用手托住相機，以免過度施予相機重力。攜帶相機時，務請妥善地支撐鏡頭。

< Contax 標準皮套 GC-21 及日期背蓋機型專用皮套 GC-22 >
這些快拍型半硬式皮套可容納 Contax G2 及一支有 Contax G 座的 Carl Zeiss 鏡頭，機身套和前套可分開。長型前套 GC-212 (另購) 可裝 90mm F2.8 鏡頭，亦可另購。



皮套

可容納

標準皮套 GC-21

相機 + Hologon 16mm F8 + 漸層濾鏡 4X

相機 + Biogon T*21mm F2.8 + 濾鏡 (1) + 鏡頭蓋 GK-51

相機 + Biogon T*28mm F2.8 + 濾鏡 (1) + 太陽罩 GG-1 + 金屬鏡頭蓋 57GK-54

●
日期背蓋機型專用皮套 GC-22

相機 + Planar T*35mm F2 + 濾鏡 (1) + 太陽罩 GG-1 + 金屬鏡頭蓋 57GK-54

相機 + Planar T*45mm F2 + 濾鏡 (1) + 鏡頭蓋 GK-41

皮套

可容納

相機 + Planar T*45mm F2 + 濾鏡 (1) + 太陽罩 GG-2 + 金屬鏡頭蓋 57GK-54

長型前套 GC-212
(GC-21 及 GC-22 適用)

相機 + Sonnar T*90mm F2.8 + 濾鏡 (1) + 太陽罩 GG-3 + 金屬鏡頭蓋 57GK-54

型式：35mm 自動對焦連動測距式相機。

照片尺寸：24 × 36mm

鏡頭座：Contax G

快門：電子式垂直平面快門

快門速度：16~1/6000 秒（光圈優先自動曝光）

B, X (1/200 秒), 4~1/4000 秒（手動模式）

同步插座：利用同步接頭直接使用（同步速度：1/200 秒以下）

自拍：電子式自拍裝置，具 10 秒延遲，可中途取消。

快門釋放：電子式，具特別釋放插座。

對焦：自動對焦，可轉換為手調對焦。

對焦方法：強化組合外部主／

被動基線式。

測光範圍：（ISO 100）EV3~19（被動式）

自動對焦模式：SAF（單張自動對焦），CAF（連續自動對焦）

曝光控制：① 光圈優先自動曝光

② 手調曝光

③ TTL 自動閃光控制

④ 手動閃光

測光方法：TTL 實際曝光測光（中央重點平均測光）／外部測光（隨所使用之鏡頭自動切換）

測光範圍：EV1~19（TTL 實際曝光測光，ISO 100，F2）

EV3~19（外部測光，ISO 100）

軟片感光速度範圍：ISO 25~5000（使用 DX 編碼軟片），自動設定

ISO 6~6400，手調設定

AE 鎖：快門速度係存入記憶體中。

曝光補償：+2EV~-2EV（以每 1/3EV 級距增加）

A.B.C. 模式：使用 A.B.C. 桿進行 ±0.5EV/+1EV 曝光補償

閃光燈控制：TTL 直接控制。

閃光燈同步：使用專用閃光燈時，閃光燈充電完成後，相機會自動設定。

第二快門簾同步：須使用具第二快門簾同步功能的 Contax 閃光燈。

觀景窗：實像變焦觀景窗（在 28~90mm 範圍內和與鏡頭連動）

● **視野：**90%，放大倍率：0.57（使用 45mm 鏡頭，設於無限遠，視力調整：-1D）。

視力調整：內置視力調整器，矯正範圍：+0.3~-2D。

觀景窗內顯示：照片範圍框（自動調整視差），自動對焦框，對焦顯示，快門速度，曝光信號，曝光補償，閃光燈記號。

顯示幕：攝影距離／軟片感光速度／自選功能顯示／電池警告信號／重複曝光信號

上片：自動，計數器自動轉至第一格軟片（01）。

轉片：內置馬達，自動轉片。

倒片：內置馬達，自動倒片；

倒片結束後，自動停止／回轉；可中途倒片。

驅動模式：單格曝光，連續攝影（CL，CH），自拍，重複曝光。

轉片速度（CL，CH）：使用連續攝影模式（“CH”模式）時，約4格／秒（在常溫下使用全新電池並依據Contax測試標準）

附件插座：直接X接點插座（附TLA閃光燈接頭）

計數器：自動歸零，累計式，A.B.C.顯示。

自選功能：1. AE鎖

2. A.B.C.順序變換

3. 倒片後軟片頭之處理方式

4. 手調對焦時，調整對焦

5. 重複曝光

111 **相機背蓋：**利用相機背蓋鈕即

可打開背蓋，可拆卸，具軟片檢查窗。

電源：2枚3V鋰電池（CR2）

電池檢查：自動式，在顯示幕上會出現電池警示信號。

電池容量：約可拍攝80卷24張的軟片（使用全新鋰電池，在常溫下，依Contax公司測試標準）。

體積：139（寬）×80（高）×45（深）mm

重量：560g（不含電池）

* 以上規格及設計若有變更，恕不另通。

為充份使用本相機之各項功能，敬請搭配本公司各互換式鏡頭及配件。因使用他廠產製之Contax相機適用品而造成之故障，本公司恕不修理。